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樂颯文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51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edu_pe.12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民權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1306308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簡章、EDM，本文附件請至下載區 (<https://doc-attach.gov.taipei/public/AttachDownload.jsp>) 驗證碼：BTOMH2TY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

111學年度族語教師甄選，請公告周知並鼓勵相關人員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1年6月27日師大進字第
1111017384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甄選活動為擴大該中心族語師資團隊，期盼更多族人
朋友加入族語教學行列，共同為提升族語教學質量，強化
族語傳承與推廣成效而努力。

三、本次甄選資訊如下：

(一)甄選語別：阿美語、噶瑪蘭語、撒奇萊雅語、泰雅語、
太魯閣語、賽德克語、排灣語、魯凱語、布農語、卑南
語。

(二)報名資格：取得原住民族委員會102年12月31日以前核發
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，或103年1月1日

民權國中 1110628



OOAA1116004528

以後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高級（含）以上合格證書者。具族語教學實務經驗者。

四、即日起受理報名至111年7月10日止，相關甄選訊息及報名資訊，請參考附件或至網站查詢 <https://ntnucamp.sce.ntnu.edu.tw/allc/news/detail.php?74>。

五、檢附甄選簡章及EDM各1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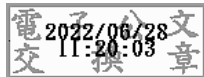
六、本案聯絡人：

（一）田小姐，02-77495879，E-MAIL：wf@ntnu.edu.tw。

（二）王小姐，02-77495068，E-MAIL：joker830624@ntnu.edu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

公文文號：1116004528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111學年度族語教師甄選，請公告周知並鼓勵相關人員參與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學組長 何亞竹 送陳/會 111/06/28 12:06:16

公告週知。

2.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吳政庭 決行 111/06/28 18:08:07

公告週知。

